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2020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2020 年 5 月 28 日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鼎龙股份”）及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地处新冠肺炎疫情重灾区，受疫情影响，现场审计工作条件受限，立信部分审计程序未能按原计划实施，预计无法在2020年4月29日前出具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公司与立信审慎沟通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拟将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0年5月28日。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

二、延期披露说明

（一）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

受疫情影响，公司湖北省外各主体于 2 月下旬才开始陆续复工，立信于 2 月中下旬开始获取账套数据、核对数据等审计工作；公司武汉本部工厂其他各公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开始分阶段复工，4 月 8 日在武汉市交通解封后，公司财务人员以及审计主审团队人员逐步恢复工作并进场进行审计工作，因此导致现场审计工作的审计进度远远滞后于原审计计划；同时，公司新聘立信首次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审计的工作量十分巨大，且公司子公司分布在不同地区，各地区对疫情控制及情况不同，导致部分审计过程难度较大（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年度报告延期披露出具的《关于对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之“二、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鉴于此，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

（二）受疫情影响事项及程度

受疫情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涉及的部分银行存款及往来的函证，检查文件单据原件等工作，无法按计划完成，整体审计进度延迟近 30 天。受影响的报表项目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诸多科目。

三、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1、封锁前

立信审计项目组按原审计计划于 2020 年 2 月 2 日开始外勤工作，2 月 2 日前只完成鼎龙股份各主体的盘点工作，湖北封锁前整体已完成审计工作的约 10%，按照原审计计划，立信应于春节后进行外勤审计，春节前只完成了存货盘点工作，故只占整体进度的 10%。

2、封锁期

由于受到前述的疫情影响，立信项目组为推进审计进度、适时调整审计计划。组织全部项目组成员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开展线上办公，在此期间完成前期审计主体的工作底稿整理，要求各主体提供财务数据库对未到现场审计主体抽取检查样本、电子底稿编制，向被审计主体提交具体的审计资料清单、要求扫描重要审计资料原件进行远程查验。银行函证及往来函证的发出，至 2020 年 3 月底湖北解封前完成审计工作的约 50%。

3、解封后

立信项目组两位非湖北籍成员在南阳、南昌从1月23日（春节假期）起至3月23日因各自当地交通封闭无法出行一直在各自住所进行远程办公，并于2020年3月24日开始前往省外进行现场审计工作。鼎龙省外主体资产占比达22%，收入占比69%以上，鉴于上述原因，省外的项目在疫情期间仅通过远程获取资料及数据，未进行现场审计；截至目前，正在积极完成二次发函函证的催收与统计延迟审计部分现场审计，检查远程审计期间获取的文件单据原件、底稿整理等工作，预计全部工作于4月30日前完成。武汉地区各主体在2020年4月8日解封后，项目组于4月12日前往审计现场，执行武汉地区重要组成部分的现场审计工作，该部分资产占比达66%，收入占比23%以上，目前正在积极完成发函工作与统计延迟审计部分现场审计，检查远程审计期间电子底稿编制、资料收集等工作，预计全部工作与5月5日前完成。

四、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根据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与公司的沟通，立信预计于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年度董事会会议之日出具2019年度审计报告。后续审计工作安排如下：

阶段	事项	审计人员安排	时间
审计程序阶段	省外各主体银行实施函证催收及重发工作	1	重发1天，催收每天
	武汉地区各主体银行函证催收及重发工作	1	重发1天，催收每天
	鼎龙本部往来函证的发函及替代程序	1	2-3天
	子公司往来函证未收到部分实施替代程序	1	2-3天
	实施所有公司存货盘点结果的核对，盘点小结编制等	2	1-2天
	实施检查本部及武汉地区子公司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	2	6天

阶段	事项	审计人员安排	时间
	对本部及武汉地区子公司项目收入核对合同、结算单、送货单、报关单、提单等	2人	5天
	对执行商誉减值测试的6家公司评估结果进行复核确定减值金额并编制复核底稿	1人	1-2天
	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针对发现的问题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	2-3人	3-5天
报表调整阶段	编制、复核单家试算表	2人	2-3天
	核对内部往来及交易审计	2人	1天
	编制合并试算平衡表	3-4人	2天
报告编制阶段	编制单家附注	2人	4天
	关联方、汇总关联交易	1人	1天
	核对单家附注、编制合并附注	2-3人	3-4天
	编制单家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汇总现金流量表	1人	3天
	借款、所有权受限、担保信息等	1人	1天
	汇总或有事项、期后事项	1人	1天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	1-2人	4天
	编制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	1人	1天
	编制募集资金存放情况报告	1人	1天
	编制业绩承诺报告	2人	1天
	提交项目合伙人复核	项目合伙人	2天
	提交风控部复核	质控复核人员	3天
	提交项目复核合伙人复核	复核合伙人	1天
	提交外派独立合伙人复核	外派复核合伙人	2-3天
	回复所有复核人的复核意见	6-7人	5-6天
根据复核意见修改报告	3-4人	2天	

阶段	事项	审计人员安排	时间
	报告定稿核对	3-4人	2天

公司将全力配合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现场审计,为其审计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公司也将加快推进年报编制工作,统筹安排年度会议时间,确保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披露公司 2019 年度报告。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年度报告延期披露出具了《关于对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疫情影响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意见》。

六、报备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二) 本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